

國立體育大學校園停電處理作業流程

作業單位	處理程序
總務處營繕組 ----- 停電場館管理單位 ----- 需求使用單位 ----- 水電維護廠商	預告停電及復電
	停電準備作業： 1. 調查協調各單位可配合停電期程。 2. 通知停電場館管理單位及需求使用單位配合停電調整使用時段及預前關閉電器設備電源。 3. 協調停電場館管理單位及使用單位是否需求租賃緊急發電機使用或其他配合支援。
	1. 停電前：總務處營繕組及水電維護廠商於停電前須配合停電場館管理單位及需求使用單位檢核確認電器設備電源關閉後，再予停電，以防意外。 2. 復電前：總務處營繕組及水電維護廠商於復電前須配合停電場館管理單位及需求使用單位檢核確認電器設備電源關閉後，再予復電，以防意外。
	水電維護廠商及特高壓變電所維護廠商停、復電標準作業： 1. 停電前： 變電所技術員切斷輸送特高壓電源前，應通知水電養護人員先將校區各場所之一、二次側電源開關切至「關」(OFF)的位置。 2. 復電前： (1)變電所技術員操作開啟輸送特高壓電源前，須先聯繫水電維護人員親自查驗確認即將供電之電源迴路開關(包括各場所之一、二次側電源開關)均已切至「關」(OFF)的位置無誤後，再親赴特高壓變電所面報。 (2)電所技術員點名確認水電養護工作人員均已全部到齊並逐一明確查詢確認已即將輸電之電源迴路開關(包括各場所之一、二次側電源開關)切至「關」(OFF)的位置無誤後，方可下令開啟特高壓電源輸送至該迴路，並於完成開啟動作後即通知水電維護人員配合下一程序。 (3)水電維護人員接獲變電所通知彼端已完成輸入電源作業後，方可將該迴路所供電之電源迴路開關(包括各場所之一、二次側電源開關)依先後順序切至「開」(ON)的位置(亦即先開一次側電源開關，再開二次側電源開關)。
意	意外停電因應措施 1. 調查停電原因及災損。

外 停 電 及 復 電	<p>2. 通知停電場館管理單位及需求使用單位配合停電調整使用時段及關閉電器設備電源開關。</p> <p>3. 水電維護廠商將停電之電源迴路開關(包括各場所之一、二次側電源開關)均已切至「關」(OFF)的位置。</p> <p>4. 變電所技術員檢查供電設備狀況。</p> <p>5. 協調停電場館管理單位及使用單位是否需求租賃緊急發電機使用或其他協助配合其他支援。</p> <p>復電前準備作業： 總務處營繕組及水電維護廠商於復電前須配合停電場館管理單位及需求使用單位檢核確認關閉電器設備電源開關後，再予復電，以防意外。</p> <p>水電維護廠商復電標準作業：同預告停電及復電之「復電前」作業程序</p>
總務 處營 繕組 ---- 水電 維護 廠商	<p>1. 水電維護廠商檢修完成恢復正常使用。</p> <p>2. 水電維護廠商定期維護保養。</p>

停電緊急通報電話一覽表

- 一、駐警小隊執勤台：03-3280623
- 二、總務處營繕組：分機 1151~1157。
- 三、水電班 03-3283201#1092：
 - (一) 高主任 手機 0936827151
 - (二) 陳先生 手機 0921121502